

第十二屆消防處公眾聯絡小組第二次會議摘錄

第十二屆消防處公眾聯絡小組第二次會議已在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一日下午六時三十分在消防總部大廈地下多用途場館舉行。

開會詞

消防處歡迎各小組成員出席第十二屆消防處公眾聯絡小組第二次會議，並向與會者介紹新的部門代表。

2.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2.1 上次會議記錄獲得通過，無須修改。

續議事項

3. 消防處公眾聯絡小組的活動

3.1 消防處告知與會者，自上次會議至今，部門邀請了小組成員參加以下活動：

日期	活動名稱
4.9.2005	粵港澳消防鐵人大賽暨消防開放日
5.9.2005	竹篙灣消防局暨救護站開幕典禮
22.9.2005	二零零五年政府跨部門山火及攀山拯救演習
30.9.2005	防止山火暨保護濕地宣傳日

此外，邀請小組成員參觀消防局／救護站開放日的統籌工作現由小組秘書處負責。小組成員會透過電郵獲邀出席開放日，而未有提供電郵帳戶的小組成員則會收到信件通知。消防處續介紹稍後會邀請小組成員出席的活動：

日期	活動名稱
13.11.2005	2005-2006 防火運動開幕典禮(地點：沙田大會堂露天廣場)
20.11.2005	消防處救護服務推廣日 2005(地點：奧海城二期商場)
2.12.2005	學員結業暨處長榮休會操(地點：沙田消防局)

3.2 一小組成員表示有成員沒有收到竹篙灣消防局暨救護站開幕典禮的邀請函。另外，防止山火暨保護濕地宣傳日當天，有參與活動人士反映有灣仔區消防安全大使管理委員會的成員，因未有在接待處登記而未獲編排坐位，因而怪責在場義務協助活動的消防員。該成員提議部門在舉辦有關活動時應加強統籌工作，以免同類事情發生。另一小組成員表示曾向秘書處查詢，得悉由地鐵站前往竹篙灣消防局的路途易行，但他卻花了二十分鐘才步行到該局。該成員希望部門在下次舉辦有關活動時改善有關安排，以

免再次發生類似事件。消防處感謝兩位成員的意見，並表示部門會作出改善。消防處解釋說，活動的嘉賓席一般來說是以坐位行數編排而並非個別編定坐位。另有一名小組成員提醒小組成員在出席活動時應守時。

[會後補註：竹篙灣消防局局長已把邀請函寄給三十名小組成員，並在典禮舉行前數日致電聯絡小組成員，但有個別成員因未有提供電話號碼或電話沒有人接聽而聯絡不上。]

[會後補註：部門已把邀請函寄給三十名小組成員，並在典禮舉行前數日致電聯絡小組成員，但有個別成員因未有提供電話號碼或電話沒有人接聽而聯絡不上。]

4. 世界消防競技大賽

- 4.1 消防處告知與會者，大會正積極進行大賽的各項籌備工作，並已把大賽的宣傳刊物寄往超過 90 個地區的消防團體，現正陸續收到參賽者的報名申請。消防處又歡迎小組成員擔任大賽的義工。

5. 救護服務分級制

- 5.1 消防處告知與會者，救護服務分級制的研究顧問已於十月三日向保安局、消防處、醫管局等的代表匯報最後報告的內容。部門預計於十一月下旬舉行記者招待會，其後會就最後報告中的建議作廣泛諮詢。

6. 消防處的服務承諾

- 6.1. 消防處表示，本年九月的消防及救護服務召達時間表現分別約為 87.18% 及 91.05%，兩者均未達 92.5% 的服務承諾。部門的召達時間表現在第三代調派系統推出初期有所下跌，這是部門所預期的，但現正逐漸改善。一小組成員希望部門在下次會議中，提供以二或四小時為單位的召達時間，而不是使用平均召達時間，因為這樣才可知道政府是否有足夠資源應付不同時段的救護需要。消防處表示會研究提供有關數據的可行性，並會於下次會議中匯報。
- 6.2 消防處在回應一小組成員的詢問時表示，部門已經研究召達時間表現下跌的各項原因。當中主要是第三代調派系統的硬體及軟件均需要改善，而且由於第三代調派系統採用了不同的土地規劃單位劃分風險，因此部分地區的召達時間要求有所提升，因而導致近期的服務承諾未能達標。部門希望透過改善工作流程以改善召達時間表現。
- 6.3 有小組成員表示消防及救護的服務承諾有所不同，雖然救護召喚佔整體召喚的大多數，但救護資源卻有限，該成員詢問部門怎樣作出平衡，以減少員方的工作壓力。消防處表示消防和救護人員的出勤制度和召達時間的要求並不相同，其計算方法亦不一樣。部門預計隨著第三代調派系統的改善，召達時間的表現會持續上升。

- 6.4 有小組成員表示，希望消防處繼續保持自回歸以來的優秀服務水準，該成員在海外的朋友均十分讚賞本地消防處的服務，並提議部門為小組舉辦更多活動。消防處感謝該小組成員的讚賞，並會認真考慮其提議。

7. 善用社區資源推動防火、防災和免除危險

- 7.1 消防處表示，現時已有八個地區消防安全大使名譽會長會(會長會)在下列地區成立：

九龍區：油尖旺、黃大仙、深水埗、觀塘及九龍城

新界區：沙田及北區

香港區：灣仔

- 7.2 消防處表示，有小組成員以電郵提問：請把「消防安全大使名譽會長」及「地區消防安全大使管理委員會」的甄選準則告知小組成員，即其目的、資格、任期、工作性質及贊助金額。部門有沒有計劃向所有消防安全大使公開有關準則？消防處向小組解釋，部門委任地區賢達及熱心人士出任「消防安全大使名譽會長」，任期暫定為一年，只需有三名或以上名譽會長，便可以成立會長會。一般來說，名譽會長與消防安全大使的人數比例為 1 比 500，但亦須因應消防安全大使的分布情形而彈性調整。此外，「地區消防安全大使管理委員會」亦已經成立，以管理區內消防安全大使的事宜。委員會主席由分區指揮官/副指揮官出任，副主席及秘書則分別由助理消防區長和高級消防隊長出任。委員會主席會委任區內熱心的消防安全大使為委員。有關「地區消防安全大使管理委員會」及「消防安全大使名譽會長會」的計劃已刊登於《消防安全大使通訊》2005 年第一期，並已放置於桌上供各成員參閱。

- 7.3 消防處表示，有小組成員以電郵提議檢討消防安全大使的獎勵計劃。該成員在數月前已跟消防安全總區消防總長及社區關係組討論此事。該成員又詢問部門有沒有計劃全面檢討獎勵計分制度、發出消防安全大使獎勵計劃的問卷，以及改善消防安全大使獎勵計劃。消防處續說，「消防安全大使獎勵計劃」的目的，是獎勵積極參與推廣防火安全活動及協助消防處向大眾傳遞防火資訊的消防安全大使，並確認他們協助本處在社區宣揚消防安全文化的傑出成就。獎勵計劃共有十二項服務或貢獻可計算獎勵積分，累積分數週期是每年的十月至翌年九月，有關「消防安全大使獎勵計劃」的單張已放在桌上供成員參閱。獎勵計劃委員會將於每年十月檢討獎勵計劃。該委員會在本年十月七日舉行的會議中，決定並已成立小組準備檢討獎勵計劃。部門若決定修改獎勵計劃，將會透過消防安全大使網頁及《消防安全大使通訊》，徵詢消防安全大使的意見。

- 7.4 消防處指一小組成員在電郵中提出的另一問題是：部門為何在《精英專訊》及《消防安全大使通訊》內刊登商業廣告？消防處續表示，《精英專訊》及《消防安全大使通訊》刊登的「福利組通訊」，並非商業廣告。由於部門與有關公司協議，部門的屬員及消防安全大使可以優惠價格購買商品，而該公司會把部分收入撥歸消防福利基金，因此部門透過上述刊物的「福利組通訊」公布有關優惠。

- 7.5 一小組成員表示自己是九龍南區的消防安全大使，但並未收到有關該區消防安全大使管理委員會成立和其他活動的消息。該成員續表示，不明白何以在過去一年都未曾收過任何關於消防安全大使的消息。該成員認為有需要改善消防安全大使的管理工作。該成員又認為，部門只邀請了小部分消防安全大使參觀約克號軍艦的做法並不理想。消防處表示，負責上述活動的同事只有很短時間作出安排，因此只能透過行動總區招募參觀者。若有充裕的準備時間，部門通常會透過消防安全大使網頁和通訊發放有關活動的資料。若時間倉卒，便會透過行動總區直接聯絡消防安全大使。消防處多謝該成員所提出的意見，並表示部門在時間和財政的限制下，在必要時會以電話代替郵件聯絡消防安全大使。消防處亦會請地區管理委員會加強與消防安全大使的溝通。消防處又在回答小組成員的提問時表示，消防安全大使可以書面方式申請轉區。
- 7.6 有小組成員表示，在獎勵計劃計分制中，每次舉報火警危險可獲 4 個獎勵積分，最高可達一百分，她恐怕此舉會對通訊中心構成滋擾。消防處多謝她的意見，並表示會把她的建議向社區關係組提出，他相信該組定必樂於考慮她的意見。該小組成員續表示，她曾投稿至消防安全大使通訊，但因版面不足，所以她的投稿在一年後才獲刊登。她提議把福利部通告上載大使的網頁，以便騰出更多版面刊登其他消息／稿件。消防處表示會把她的意見轉介給消防安全大使通訊編輯委員會跟進。
- 7.7 一小組成員表示，希望消防安全大使計劃可與少年警訊一樣，獲得政府撥款在全港各區推行，而不是只依靠由名譽會長贊助消防安全大使的活動。消防處回應說，消防安全大使計劃是由政府撥款，但引入名譽會長後可獲得更多地區資源以舉辦活動，而名譽會長對本區的活動亦份外投入。消防處表示此做法與少年警訊的做法類似。

8. 第十二屆消防處公眾聯絡小組

- 8.1 與會者同意在下次會議議程中刪除此事項。

9. 招聘人員的安排

- 9.1 消防處表示，有小組成員以電郵提出：聽聞消防處有招聘消防隊長(行動)及救護主任的計劃。這對行動組的屬員是好消息，請告知小組成員有關空缺的情況。部門有沒有招聘消防隊目(控制)的計劃？與警方的指揮及控制中心相比，消防調派及控制中心的人手顯得緊張。消防處續回應說，部門在本年度獲政府批准公開招聘266名人員，已於本年六月六日及九月十二日分別聘任了9名及15名消防隊長。此外，部門亦已於本年九月十二日內部委任10名消防隊目(控制)。救護主任職系現時未有空缺。消防處希望政府明年繼續批准部門公開招聘人員。

10. 消防局開放日

10.1 有關項目已在第 3 段中討論，與會者同意在下次會議中刪除此事項。

11. 後勤支援車

11.1 此項目在上次會議中已匯報完畢，與會者同意在下次會議中刪除此事項。

12. 救護車的發電裝置

12.1 此項目在上次會議中已匯報完畢，與會者同意在下次會議中刪除此事項。

13. 公眾娛樂場所牌照及食肆牌照的申請程式

13.1 此項目在上次會議中已匯報完畢，與會者同意在下次會議中刪除此事項。

新議事項

14. 救援行動的安排

14.1 消防處告知與會者，有小組成員以電郵提問：在六月二十一日八時十六分左右，屯門兆安苑一名老翁疑心臟病發昏迷在住所內，家人報警後，因區內所有救護車正在執勤，消防通訊中心遂調派屯門大搶前往作先遣救援，並即時調派流浮山救護站救護車及一輛救護電單車趕赴現場，後來屯門大搶因交通意外未能前往現場，而獲調派的救護電單車亦因天雨關係而未能出動救援，消防通訊中心亦隨即調動青山灣A148救護車前往現場，最後救護車於接報後十六分鐘到場，但該老翁在送院後不幸逝世。該小組成員所提出的問題和消防處的回應詳列如下：

問題一： 事發現場屬青山灣二區，為何會調派屯門大搶前往現場而不調動青山灣細搶呢？

回應一： 本處在當天接獲一宗緊急救護服務召喚，地點是屯門兆安苑定賢閣，消防通訊中心即時從屯門救護站調派救護電單車及最近事發地點而可供調派的流浮山A353救護車前往現場。根據此宗召喚的性質及當時救護車抵達現場的所需時間，部門須調派先遣急救員趕赴現場，但由於青山灣消防局的先遣急救員正處理另一召喚，因此消防通訊中心便調派屯門消防局的先遣急救員趕赴現場。

問題二： 屯門大搶因交通意外而未能前往現場，但報道指大搶當時只是被一私家車輕微碰及車尾，碰撞後其實仍可繼續行駛。其實是否所有涉及輕微交通意外的消防車都必須停止任務以協助調

查呢？在這次事件中，可否留下一至兩位消防員等候調查，而大搶上其他消防員繼續前往現場，待完成救援後再返回交通意外現場協助調查呢？另外，消防車輛上的主管可否因應個別或特殊情況而不跟從指引作出行動呢？

回應二： 消防處表示，《消防處常務訓令》清楚訂明，當消防車輛被調派參與救援而在途中發生交通意外，車輛主管可因應情況作出相應決定，例如安排一名屬員留守現場協助調查，其他屬員則繼續執行任務。由於當日通訊中心可另外調派一輛在屯門醫院的救護車趕往屯門兆安苑處理該宗緊急救護服務，因此屯門大搶救車主管決定留守交通意外現場，以協助警方調查。

問題三： 這次救護電單車因天雨關係沒有出動，請問消防處是否有指引訂明救護電單車在甚麼天氣情況下可不用出動？

回應三： 消防處表示，根據《救護總區常行訓令》，救護電單車在部分情況下，可決定不出勤。這些情況包括：當懸掛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當香港天文台發出黑雨警告信號、天氣惡劣或其他理由，例如局部地區性驟雨，致使有關人員認為無法出動或前往事故現場。

14.2 消防處表示，有小組成員以電郵提出另一問題：在六月二十二日有一體重約三百磅女子因高血壓不適而召喚救護車，救護車頭車到場時因三位救護員體力不繼而無法把該女子抬離現場，故要求消防通訊中心增援，但消防通訊中心最後調派多一輛救護車到場協助，即這次事件需要調派兩部救護車。該成員詢問調派兩部救護車處理一宗召喚是否浪費資源？在這次事件中，頭車主管可以要求消防通訊中心派消防車作人力支援，而無須再調派救護車，以免浪費救護資源，違背了當初成立先遣急救員協助處理頻密的救護召喚的原意。消防處向各人解釋，有關個案純屬報章的不正確(失實)報道。在六月二十二日，消防處接獲一宗報稱昏迷不醒的救護服務召喚，地點是兆山苑樺景閣，消防處調派救護電單車及青山灣救護站的救護車前往現場，運送病人到達醫院急症室後，在醫院附近等候任命的救護車隊員曾經協助該救護車搬運病人，但並非報章所說，救護車的三位救護員因體力不繼而向調派中心要求增援。至於山景邨景富樓的救護召喚，有關病人的體形正常，並沒有出現小組成員所提及三名救護員體力不繼的情況。消防處續說，假若救護員需要增援以搬運傷病者，消防通訊中心可派出消防人員或救護電單車協助，務求善用資源，提供最有效的服務。

14.3 消防處告知與會者，有小組成員以傳真提問：現時消防處的救護電單車，只在早上八時至晚上九時提供服務。他詢問部門可否延長救護電單車的服務時間至廿四小時。消防處向各人解釋說，救護電單車特別適用於交通擠塞、路面狹窄或救護車輛因各種原因受阻而未能於召達時間到場的情況。救護電單車的服務時間原本為上午八時至下午八時。為配合服務需求，部門現正試行把服務時間更改為由上午七時三十分到下午七時三十分。

14.4 有小組成員提議部門邀請聖約翰救傷隊或醫療輔助隊給予協助，以減輕消

防處現時救護人手緊張的情況。消防處向各人解釋，上述兩個組織都有資源限制，未必能應付額外的服務需求，而且消防處救護員的工會對這做法亦十分抗拒。爲了善用資源，部門已經成立二人的急切召喚專責車隊，專責醫院間的病人運送工作。爲了應付持續上升的救護需求，特區政府亦已在最近公布的施政綱領中指出，會研究不同的長遠方案，以尋求更佳的方法以滿足市民對緊急救護服務的需求。該小組成員表示，現已步入山火季節，所以提議增加在消防局候命的民安隊人員。消防處回應說，在消防局候命的人手並非由消防處安排，而是由民安隊自行決定的。

- 14.5 一小組成員表示，自己曾服務於醫療輔助隊，認爲該隊全日也有隊員候命，可以像聖約翰救傷隊一樣協助消防處出勤，甚或以一名醫療輔助隊隊員代替一名消防處救護員，協助救護車隊。消防處表示，醫療輔助隊爲消防處提供的服務已經終止多年。由於聖約翰救傷隊和醫療輔助隊均不屬消防處的管轄，在訓練和管理人手方面可能會出現困難，加上救護員工會的反對，因此難以採納該小組成員的建議。

15. 救護服務宣傳片

- 15.1 消防處告知與會者，有小組成員以電郵提出：由政府新聞處製作有關消防處的電視宣傳短片，現時只有關於消防及防火的短片在電視台播出。消防處應該建議新聞處製作多些有關救護服務的宣傳短片，例如如何召喚救護車及介紹輔助醫療救護服務等。此外，另一小組成員亦以傳真提出：通常救護服務宣傳片，都是在電視播影，可否加設海報宣傳，例如在街上宣傳板或政府部門報告板，或在醫院或政府門診診所內張貼海報，讓市民了解救護服務。消防處續說，部門將展開新一輪的救護服務宣傳，包括電視政府宣傳短片、電台政府宣傳聲帶、海報等，目的是教育市民善用緊急救護服務。預計海報會張貼於街上的宣傳板、政府部門、政府醫院/門診診所。消防處並向各人解釋，在電視台播放什麼政府宣傳短片，是由政府新聞處根據對民生的影響而決定的。

16. 世界貿易組織「香港部長級會議」

- 16.1 消防處告知與會者，有小組成員以電郵提問：在今年十二月十三日至十八日舉行的世貿香港部長級會議，消防處是否參與協助舉辦單位，而參與工作的範疇是什麼？會議其間消防及救護服務有沒有作出特別的安排或調動，以及對日常運作有沒有影響？消防處表示，消防處屆時會提供滅火救援及緊急救護服務；安排消防船在會議展覽中心附近海面候命；就示威引致會議展覽中心附近路面阻塞的影響，制訂相關的緊急服務策略；爲與會人士入住的酒店、開會場地訂定消防安全指引；以及與其他緊急部隊及有關部門保持緊密聯繫。此外，爲確保在一些重要的策略據點有可供調派的資源，消防處會特別編排部分屬員的休假和輪值補假，以確保屆時有足夠人手執行相關的應變計劃，亦會增加後備車輛，以提高調動的靈活性。

17. 載客車輛加油的安排

- 17.1 消防處告知與會者，有小組成員以電郵提問：法例有否規定所有進入油站加油的車輛，其車內乘客必須離開車廂？該成員提出此問題是因為現時不少滿載乘客的小巴到油站加油，對車上乘客有潛在危險。消防處解釋，根據香港法例第374D章《道路交通(公共服務車輛)規例》第46 (1) (j) 條，公共巴士、公共小巴或的士的乘客或有意乘搭該等車輛的人，不得在司機或獲授權人因該車輛的油箱須注入汽油或電油而要求不要上車或停留在車內或車上時，仍如此做。有關法例的執法部門是運輸署。
- 17.2 該小組成員以油站內禁止使用無線手提電話為例，提議消防處立例，規定須要入油的車輛必須落客。消防處感謝該小組成員對消防安全的關注，並解釋說，部門曾與機電工程署合作研究，結果沒有證據顯示在油站內使用無線手提電話會導致發生火警，而小組成員所提出的例子，純屬油站自訂的規則，並非是政府要求。消防處續表示會參考外國的經驗，然後研究此提議是否可行。

18. 消防船的設計

- 18.1 消防處告知與會者，有小組成員以電郵提出：到今年年底，四號消防船剛好服役滿二十年，由於該船航速只有 11.5 海浬，該小組成員提議部門把新的四號船提升至中型船的規格，即長度約 25 至 30 米，而船速則為 28 至 30 海浬，以增強海上救援能力及縮短趕赴意外現場的時間。消防處說，部門早前已向政府建議更換駐守香港仔的四號滅火輪。初步建議新的滅火輪全長約 20 米、闊 5 米及航速約 22 海浬。最後規格則有待海事處政府新建船舶組的決定。該小組成員提議調派新四號滅火輪駐守離島，而現有的二號或三號滅火輪則駐守香港仔，以提升海上救援的效率。消防處多謝小組成員的意見，並表示部門的海務及離島區會因應部門的資源和行動需要而作出整體的部署。

19. 第十三屆消防處公眾聯絡小組

- 19.1 消防處表示，消防處將於明年初接受市民申請加入第十三屆消防處公眾聯絡小組。小組由現任和新委任的成員組成。留給在任成員的席位不得超過十五個，即是每個地區不超過五個。在任成員於第一年任期屆滿時，如獲消防處處長邀請，可申請延任一年，但任期不能超過連續兩年。餘下的席位則由新委任的成員填補。如果申請人數超過懸空席位的數目，便會用抽籤方式選出成員。

其他事項

20. 消防巡查員

- 20.1 有小組成員對於消防處只有 12 名巡查樓宇的消防人員表示震驚。認為以

香港超過八百萬人口的城市來計算，這個數目實在不足夠應付樓宇的消防安全工作。該成員希望部門能代表小組向保安局詢問，這方面的資源是否足夠。消防處回應說，部門的 12 名樓宇裝備督察是負責巡查新樓宇的消防安全設施，而部門其實有更多消防人員負責其他樓宇的巡查工作，例如危險品組便有超過 30 名消防人員。消防處在回應該小組成員的跟進問題時表示，所有消防局均須在接到火警危險投訴後 24 小時內到場巡查。根據法例規定，所有舊樓宇的消防裝置每年均須由消防裝置承辦商檢查一次。檢查後，承辦商會將檢查結果列明在「消防裝置及設備證書」，此證書會發給部門及有關樓宇的業主。現時部門有足夠的資源進行樓宇消防裝置的巡查工作，而火警數字亦逐年下降。消防處補充說，部門一直致力改善舊樓宇的消防安全裝置。消防人員在巡查舊樓宇時都會留意該處的消防裝置，若發現不妥之處便會發出消除火警危險通知書給業主。

- 20.2 消防處在回答一小組成員的詢問時表示，市民選擇向消防通訊中心舉報火警危險的原因，可能是不願意揭露自己身份，或是大廈管理公司沒有執法權力。部門在收到火警危險的投訴後亦會盡快處理。

21. 調派中心屬員

- 21.1 有小組成員指出，有外籍人士表示與調派中心人員在溝通上出現困難，居港外籍人士和外籍家務助理的安全均會受影響。該成員希望了解消防處派駐通訊中心人員的政策，並提議部門在每一更均調派一位能操流利英語的屬員駐守調派中心。消防處回應說，通訊中心的屬員的最低學歷為中五程度，由於部門近期提升了入職要求，因此近期入職的屬員，在中學會考英文科至少考獲合格的成績。此外，所有通訊中心的屬員均能以英文對答，但來電者如有很重的口音，則可能會對溝通造成障礙。另一小組成員表示，所有消防處的控制臺操作員都能說流利英語，部分人員甚至懂得多國語言，若個別操作員與來電者出現溝通困難，亦會即時轉介給上司跟進。

22. 背泵

- 22.1 一小組成員表示，二零零零年一月三日，她曾向新界總區消防總長提出書面建議，提議消防處添置符合職安健要求的新款背泵作撲滅山火之用。除了提高撲滅山火的效率之外，亦可在必要時借給在場的其他部門人員使用。該成員對於部門接納其建議購入有關工具感到十分高興，並鼓勵其他成員向部門提出建議。消防處表示，部門經常都會檢視現有工具及留意市場上的新工具。若有提高工作效率或改善職安健的新工具，部門都會考慮引入。

23. 處理心臟病的召喚

- 23.1 一小組成員表示，最近部門同時調派救護車和先遣急救員處理心臟病的召喚，此安排有浪費資源之嫌，並提議部門檢討有關安排。消防處答稱，較早前曾有研究指出本地心臟病人的存活率偏低，因此部門決定同時調派救護車與先遣急救員處理有關心臟病的召喚，以提高病人的存活率。消防處

強調若兩者出發地點相同，則只會調派救護車出動。該小組成員表示明白消防處一向致力拯救市民生命，但由於部門的資源有限，她憂慮新措施會造成更多跨區調派。消防處表示，部門已計劃增加先遣急救員的消防車輛，以提高調派的靈活性。

24. 火警警報電腦傳送系統(CFATS)

24.1 消防處在回應一小組成員的詢問時表示，以往火警警報電腦傳送系統由集寶有限公司專營，部門將會開放有關係統的經營權予其他市場競爭者，有關細節仍有待落實。

25. 消防處屬員工餘進修

25.1 有小組成員表示十分讚賞消防處屬員在繁重工作之餘，仍然努力進修。有屬員更在國際考試中名列前茅，不但是消防處的光榮，更反映出屬員的上進心。該成員提議部門為屬員設立獎學金，例如從第九屆世界消防競技大賽的盈餘中撥款成立教育基金。消防處多謝該成員的讚賞和建議，並表示第九屆世界消防競技大賽的盈餘須撥作指定用途。

26. 議事完畢，會議於晚上九時結束。

消防處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